

厦海建交〔2024〕25号

**厦门市海沧区住建和交通局
关于2024年8月份区管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双随机”、扬尘防治、合同履行及检测质量
监督检查工作情况的通报**

各建设（代建）、监理、施工单位：

为进一步促进海沧区管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增强质量安全意识、落实质量安全责任，我局按照相关规定要求继续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双随机”检查、扬尘防治巡查、合同履行、检测质量监督检查等工作，现将2024年8月份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质量安全“双随机”检查

8月份，我局根据《福建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动态监管

办法〔2023〕年版〕》（闽建〔2023〕11号）、《厦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2024年厦门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专项整治方案的通知》（厦住建工〔2024〕3号）、《厦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厦门市房建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厦住建工〔2024〕17号）、《厦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2024年建设工程监理专项整治的通知》（厦住建工〔2024〕18号）、《厦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加强近期建筑施工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厦住建工〔2024〕22号）、《厦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规范建筑起重机械安拆作业专题行动的通知》（厦住建工〔2024〕23号）、《厦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高处作业专题行动的通知》（厦住建工〔2024〕36号）等文件规定，对H2023P02地块等38个项目开展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双随机”监督检查。从检查情况看，多数项目的参建主体基本能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建立质量安全管控制度，落实主体责任，加强人员履职管理，开展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及质量、安全常见问题和市容提升与环境整治的专项治理工作。但仍有部分项目责任主体对项目管理重视不够，未落实项目自查自纠，现场质量安全隐患不能有效控制，施工安全保障能力较差。检查情况主要如下：

（一）检查发现的主要存在问题

1. 质量安全行为方面

（1）部分项目的备案项目经理长期不在施工现场履职。如：福建豪盛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的象屿智慧供应链产业园停

车楼、公寓配套项目，项目经理范文敏长期不在岗履职。

(2) 个别项目检查当天到岗人数少于备案人数的 2/3。如：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的华夏电力嵩屿厂区配套设施改扩建项目一期机组 1×600MW 燃煤发电机组等容量替代项目厂前区建筑主体工程，双随机检查施工单位项目部在岗 4 人（备案 10 人），在岗人员少于备案人数的 2/3。

(3) 个别项目的监理单位未对现场危大工程巡视并形成记录。如：福建福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监理的百事联电子元器件产品建设项目，监理单位无法提供深基坑监理巡视检查记录。

2. 实体工程质量方面

(1) 部分项目存在插座电线的规格型号与设计图纸不符的现象。如：深圳市坐标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厦门长实建设有限公司监理有限公司监理的山边洪邻里中心 CD 栋 4 至 10 层保障性租赁住房改造项目，发现插座回路使用 WDZB-BYZ-3×2.5mm² 电线，与设计要求的 WDZB-BYZ-3×4mm² 电线不符。

(2) 部分项目的混凝土构件存在严重质量外观缺陷。如：福建省城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厦门市筓筓新市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的大博医疗医用材料项目-厂房 3、厂房 4 及门房 2 工程，抽查厂房 3 发现首层 13 轴交 V 轴框架柱底部有一处单边长度长 1450mm 的混凝土蜂窝麻面的严重外观质量缺陷。

3. 实体工程安全方面

(1) 部分项目未按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消防应急疏散演练。

如：厦门中宸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天和国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理的雅瑞实业新建厂房及保障性宿舍项目等。

(2) 部分项目的用电设备未按要求配备专用开关箱。如：厦门立兴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厦门正璟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辉森箱包 2# 厂房等。

(3) 个别项目基坑沉降监测精度达不到监测方案技术要求。如：福建岩土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监测的象屿智慧供应链产业园停车楼、公寓配套项目，基坑监测单位监测过程中未使用水准仪进行三、四等精度沉降测量，而是使用全站仪对水平监测点、沉降监测点一并施测，沉降监测精度达不到监测方案技术要求，与监测方案不符。

(二) 处理意见

1. 责令整改：对检查发现存在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问题的 37 个项目责令改正（整改），发出《责令改正（整改）通知单》37 份。

2. 动态记分：对 37 位项目经理进行动态记分共计 184 分，对相应施工企业记 184 分；对 37 位总监理工程师进行动态记分共计 125.2 分，对相应监理企业记 125.2 分。

3. 信用监管记录：对（1）厦门瑞铠彩印纸制品厂扩建工程的监测单位中闽（福建）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记录信用监管行为 P6 档（安全生产管理）1 次；（2）个人肺功能监测仪项目的建设单位思必诺（厦门）健康设备控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福建省高

速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厦门建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分别记录信用监管行为 P5 档（安全生产管理）1 次；（3）象屿智慧供应链产业园停车楼、公寓配套项目的施工单位福建豪盛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记录信用监管行为 P5 档（建筑市场管理）1 次、监测单位福建岩土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记录信用监管行为 P6 档（安全生产管理）1 次；（4）华夏电力嵩屿厂区配套设施改扩建项目一期机组 1×600MW 燃煤发电机组等容量替代项目厂前区建筑主体工程的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记录信用监管行为 P6 档（建筑市场管理）1 次；（5）百事联电子元器件产品建设项目的监理单位福建福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记录信用监管行为 P6 档（安全生产管理）一次。（6）沧江会展片区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单位海峡华城建设有限公司记录信用监管行为 P5（建筑市场管理）1 次。

二、建设工程建筑废土处置和扬尘防治巡查

8 月份，我局根据《厦门市建设局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文明施工扬尘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厦建工〔2022〕29 号）、《厦门市海沧区建设与交通局关于印发海沧区区管建设工程扬尘防治工作方案（2023 版）的通知》（厦海建交〔2023〕17 号）等文件规定，对打印设备及其结构件制造（扩建改造）项目等 4 个工地进行检查。通过检查责任主体行为、文明施工措施情况、扬尘防治落实情况、围挡公益广告张挂情况，发现多数工地能按照相关标准，积极自查自纠，主动整改，合理

使用各类降尘措施，严格落实文明施工和文明城市有关要求，有效控制施工扬尘力争保持良好的工地市容环境，但仍有部分工地责任意识不明确，抱有侥幸心理，存在扬尘污染隐患。巡查情况主要如下：

（一）检查发现的主要存在问题

1. 部分项目的扬尘方案编制依据未及时更新。如：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施工、中龙建（福州）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 H2023P02 地块等。

2. 部分项目施工主干道积尘严重，未及时清理。如：厦门闽坤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厦门韦康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监理的东屿南路东段道路工程等。

（二）处理意见

责令整改：决定对存在建筑废土污染和扬尘污染的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责令限期整改等处理措施。

三、合同履行评价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我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合同履行管理，促进参建各方做好诚信履约工作。8 月份，我局按照《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合同履行行为评价细则》（闽建筑〔2023〕7 号）文件相关要求，对 H2023P02 地块等 38 个项目的合同履行评价。检查内容主要包括合同签订、工程进度款拨付、企业项目管理人员和建筑工人管理以及维权信息公示等方面进行评价。从检查情况看，多数项目的参建单位能按照有关文件精神，落实主

体责任，履行合同义务。但仍有部分受检项目责任主体对合同履行工作重视不够。具体情况如下：

（一）检查发现的主要存在问题

部分项目管理人员与省实名制系统上信息不一致。如：深圳市坐标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施工的山边洪邻里中心 CD 栋 4 至 10 层保障性租赁住房改造项目等。

（二）处理意见

根据监督检查情况，按照省市有关合同履行评价的规定，对存在违反管理条例或合同履行保障问题较突出的责任主体单位分别予以责令整改、省信用系统违规记分等处理，共记 7.5 分。

四、检测质量监督检查情况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住建部第 57 号令）、《福建省房屋市政工程基桩检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标准》（闽建建〔2023〕1 号）及《厦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 2024 年厦门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专项整治方案的通知》（厦住建工〔2024〕3 号）等规定，我局严抓工程质量检测行为，充分发挥工程检测保质量底线的作用。

8 月份我区新开工 5 个项目均能按照要求选择无相关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的检测单位，并由建设单位直接委托检测。工程质量检测专项整治行动中发现部分项目送检台账记录中未见取样人员签名。

8 月份我局共抽查 7 个项目的基桩检测，未发现项目存在违

反检测管理规定的問題。

按照省住建厅《关于公布对部分地区开展基桩检测监督复核情况的通知》要求，我局对福建上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在我区承揽基桩检测、结构实体检测项目开展差异化管理，现场抽查检测行为4次。

- 附件：1. 2024年8月份质量安全“双随机”监督项目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一览表
2. 2024年8月份建设工程建筑废土处置和扬尘防治巡查项目存在问题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3. 2024年8月份合同履约检查处理情况一览表

厦门市海沧区住建和交通局

2024年9月25日

抄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环委办，海投集团、城建集团、海发集团。

厦门市海沧区住建和交通局

2024年9月25日印发
